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 思想、制度与演变

杜恂诚 严国海 孙林◎著

■ 上海人民出版社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 思想、制度与演变

杜恂诚 严国海 孙林◎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思想、制度与演变/杜恂诚,严国海,
孙林著.—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ISBN 978 - 7 - 208 - 07282 - 4

I. 中… II. ①杜…②严…③孙… III. 国有经济—经济
史—研究—中国—近代 IV. F1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0145 号

责任编辑 王舒娟
封面装帧 傅惟本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思想、制度与演变

杜恂诚 严国海 孙林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文★学★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新骅印刷厂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6.25 插页 4 字数 367,000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07282 - 4/F · 1643

定价 40.00 元



上海人民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篇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的思想

| | |
|----------------------------|----|
| 第一章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研究的理论思考 | 3 |
| 第一节 生产资料所有制与国有制 | 3 |
| 一、所有制、所有制结构和国家所有制 | 3 |
| 二、资本主义国家所有制的产生 | 7 |
| 第二节 西方产权理论的借鉴 | 13 |
| 一、政治权力结构对国有经济的形成具有主导作用 | 13 |
| 二、对经济制度的分析离不开产权理论 | 15 |
| 第三节 国有产权的基本功能和特殊功能 | 19 |
| 一、基本功能 | 20 |
| 二、特殊功能 | 21 |
| 第二章 中国近代国有土地思想 | 27 |
| 第一节 清末民初的土地国有思想 | 27 |
| 一、清末有关国有屯田问题的议论 | 27 |
| 二、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对土地国有制的主张 | 32 |
| 三、廖仲恺、朱执信的土地国有思想 | 38 |
| 第二节 太平天国的土地国有思想 | 40 |

| | |
|-------------------------------------|------------|
| 一、洪秀全土地国有思想的来源 | 40 |
| 二、天朝土地国有的理想和实践 | 42 |
| 第三节 孙中山的土地国有思想 | 46 |
| 一、孙中山土地国有思想的来源 | 46 |
| 二、孙中山土地国有的主张和措施 | 49 |
| 第四节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土地国有思想 | 54 |
| 一、土地国有和私有主张的并行 | 54 |
| 二、各种学派关于土地所有制的主张 | 57 |
| 三、国民政府地政改革的实验 | 59 |
| 第三章 中国近代国有工商业思想 | 63 |
| 第一节 晚清政府的国有工业思想 | 63 |
| 一、洋务派“求强”与“致富”的思想 | 63 |
| 二、李鸿章关于企业“官办”的思想 | 64 |
| 三、张之洞对新式工业国家垄断的思想 | 70 |
| 第二节 孙中山的“大实业”国有思想 | 76 |
| 一、“节制资本”和“大实业”国有 | 76 |
| 二、国有实业计划的方案及评价 | 79 |
| 第三节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国有工商业思想 | 82 |
| 一、民国初年对国有国营模式的争论 | 82 |
| 二、南京政府制定和实施国有资本垄断为主导的 建设计划 | 84 |
| 三、战时统制经济政策的实行和争论 | 90 |
| 第四章 中国近代国有金融业思想 | 99 |
| 第一节 国家控制货币权的思想 | 99 |
| 一、清末民初国家控制货币权的思想 | 99 |
| 二、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国家控制货币权的思想 | 109 |
| 第二节 国家垄断银行业的思想 | 113 |

| | |
|---------------------------|-----|
| 一、清末民初由国家创办银行的思想 | 113 |
| 二、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国家垄断银行的思想 | 122 |

第二篇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的演变

| | |
|---------------------------------------|------------|
| 第五章 晚清时期的国有经济(1840－1911) | 135 |
| 第一节 洋务运动时期的官办军事工业 | 135 |
| 一、概况 | 135 |
| 二、江南制造总局 | 138 |
| 三、金陵制造局 | 142 |
| 四、福州船政局 | 143 |
| 五、天津机器局 | 146 |
| 六、湖北枪炮厂 | 148 |
| 七、洋务派军事工业的特点 | 149 |
| 第二节 洋务运动时期的官办、官督商办民用工业 | 150 |
| 一、概况 | 151 |
| 二、轮船招商局 | 154 |
| 三、上海电报总局 | 157 |
| 四、上海机器织布局、华盛纺织总厂 | 158 |
| 五、湖北织布官局、湖北纺纱局、湖北缫丝局 | 161 |
| 六、湖北汉阳铁厂 | 162 |
| 七、开平矿务局 | 165 |
| 八、洋务派民用工业企业特点 | 167 |
| 第三节 甲午战争后国有经济的变化 | 169 |
| 一、国有经济的延续与变化 | 169 |
| 二、国有军事工业的延续与扩充 | 171 |
| 三、清政府经营的矿冶业 | 174 |
| 四、清政府经营的民用工业 | 180 |

| | |
|---|------------|
| 五、国有交通运输业 | 182 |
| 六、国有资本投资银行业 | 184 |
| 第六章 北洋政府时期的国有经济(1912－1926) | 187 |
| 第一节 北洋政府时期国有经济的停滞 | 187 |
| 一、北洋政府时期国有经济的相对停滞 | 187 |
| 二、北洋政府对晚清官办企业的处置 | 190 |
| 第二节 国有经济在各行业的发展 | 193 |
| 一、军事工业 | 193 |
| 二、民用工业 | 194 |
| 三、矿业 | 197 |
| 四、交通运输业 | 201 |
| 五、金融业 | 207 |
| 第七章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国有经济(1927－1949) | 215 |
| 第一节 南京国民政府国家垄断经济的形成(1927－1937) | 215 |
| 一、国家金融垄断资本的建立 | 215 |
| 二、从金融垄断到经济垄断 | 223 |
| 三、国有工矿业的发展 | 226 |
| 四、国有交通运输业的发展 | 238 |
| 第二节 战时国家垄断经济的强化(1937－1945) | 241 |
| 一、国民政府战时经济体制的建立 | 242 |
| 二、国家金融垄断资本的加强 | 245 |
| 三、国家资本对工矿业的垄断 | 250 |
| 四、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的垄断活动 | 252 |
| 五、国民政府其他机关经营的企业 | 264 |
| 六、地方政府经营的企业 | 268 |
| 七、国家资本对交通运输业的垄断 | 271 |
| 第三节 国家垄断经济的膨胀及其崩溃(1945－1949) | 275 |

| | |
|---|------------|
| 一、敌伪资产的接收和国家资本的扩张 | 276 |
| 二、工矿业国家垄断资本的膨胀 | 285 |
| 三、交通运输业国家垄断资本的膨胀 | 296 |
| 四、金融业国家垄断资本的膨胀 | 298 |
| 五、国家垄断经济的崩溃 | 300 |
| 第三篇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的制度及效应 | |
| 第八章 国有或政府控制企业的产权和治理结构 | 311 |
| 第一节 中国近代国有或政府控制企业 | 311 |
| 一、政府出全资创办的企业 | 311 |
| 二、官、商各出一部分股本资金,或仅由商人出资, 但由官府“督办”或控制的企业 | 312 |
| 三、政府对民营企业的强行收购 | 313 |
| 四、在接收敌产的基础上成立起来的企业 | 313 |
| 五、名为私人企业,实际上却由高层官僚控制的企业 | 313 |
| 第二节 产权结构分析 | 314 |
| 一、产权边界不清晰,有时甚至非常模糊 | 314 |
| 二、行政隶属关系或官场派系等同于产权代表 | 316 |
| 三、政治权力体现为最高产权 | 318 |
| 四、私人产权受到侵犯 | 320 |
| 五、当政府控制力减弱时,某些原先由政府控制的企业 有可能在产权形式上发生蜕变 | 321 |
| 第三节 企业治理结构分析 | 321 |
| 一、行政长官的决策权 | 321 |
| 二、有效监督和制约机制的缺失 | 324 |
| 三、内部人控制和官员寻租交织在一起 | 324 |
| 第九章 资源配置的模式:行业垄断型、市场型、金融垄断型 | 326 |

| | |
|--|------------|
| 第一节 行政性的行业垄断型 | 326 |
| 一、直接控制国家资本主义企业 | 326 |
| 二、阻止外商和华商设立与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同类型的 企业 | 327 |
| 三、对国家资本主义产业的扶持 | 328 |
| 第二节 市场型 | 330 |
| 一、行政性行业垄断所遇到的困难 | 330 |
| 二、清政府培育市场的三大政策 | 332 |
| 第三节 金融垄断型 | 332 |
| 一、政府垄断金融的六个特征 | 332 |
| 二、政府可以任意地分配资源 | 336 |
| 第四节 官僚阶层社会排序的变化 | 337 |
| 一、关于“官僚资本”的概念 | 337 |
| 二、国民收入市场化分配时的阶层排序 | 344 |
| 三、国民收入非市场化分配时的阶层排序 | 347 |
| 第十章 国有经济与经济条件 | 350 |
| 第一节 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或政府控制企业的生存条件 和发展趋势 | 351 |
| 一、法规制约的由紧到松 | 351 |
| 二、产权结构的变化 | 356 |
| 三、对政府放款：从扩张到收缩 | 358 |
| 四、博弈的一方：停兑令与抵制停兑 | 358 |
| 五、市场经济的大环境 | 359 |
| 第二节 统制经济条件下国有或政府控制企业的生存条件 和发展趋势 | 360 |
| 一、法规制约的由松到紧 | 360 |
| 二、产权结构的强行调整 | 361 |

| | |
|---|------------|
| 三、对政府借款：重新扩张 | 362 |
| 四、丧失博弈资格 | 363 |
| 五、统制经济的大环境 | 364 |
| 第十一章 国有经济与行业协会 | 368 |
| 第一节 国有经济不占垄断地位时的行业协会 | 368 |
| 一、集体主义社会的第三方实施机制 | 368 |
| 二、上海钱业规则的制定 | 371 |
| 三、在对外磨合中扩大影响 | 374 |
| 四、向非会员钱庄示范 | 376 |
| 五、通过上海总商会和银行公会等组织扩大影响 | 378 |
| 六、通过法院和律师扩大影响 | 380 |
| 七、通过外地同业公会扩大影响 | 382 |
| 第二节 国有经济占据垄断地位时的行业协会 | 384 |
| 一、1935年钱业危机与钱业监理委员会的成立 | 384 |
| 二、习惯法遭否定 | 385 |
| 三、市场监管 | 387 |
| 四、银钱业同业公会地位的下降 | 391 |
| 第十二章 国有经济与经济周期、经济结构和经济增长 | 396 |
| 第一节 国有经济与经济周期 | 396 |
| 一、政治性周期 | 396 |
| 二、政治性周期、世界经济周期波及、本国经济因素 三者交互作用 | 399 |
| 第二节 国有经济与经济结构 | 403 |
| 一、国别及所有制结构 | 403 |
| 二、产业结构 | 405 |
| 第三节 国有经济与经济增长 | 408 |
| 一、国有经济具有开辟新的经济时代的启动作用 | 408 |
| 二、国有经济具有资本集聚的作用 | 409 |
| 后记 | 411 |

第一篇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的思想



第一章 中国近代国有经济 研究的理论思考

第一节 生产资料所有制与国有制

一、所有制、所有制结构和国家所有制

从一般意义上讲,所有制(ownership)是指人们对物质资料的占有形式,通常指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形式,即生产资料所有制。在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必然存在着与其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或不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不同的生产关系包含着不同性质的所有制形式。1847年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一文中指出:“在每个历史时代中所有权是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在完全不同的社会关系下面发展起来的。因此,给资产阶级的所有权下定义不外是把资产阶级生产的全部社会关系描述一番。”^①生产关系是由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以及产品分配形式构成的。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制约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从而决定产品的分配形式。因此,理解所有制这一概念应从整个生产关系的内涵去把握。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生产资料可以划分为归私人所有、归某个阶级或社会集团所有、归整个社会所有等。在一个社会形态中,占有生产资料的社会集团或阶级居于统治的地位,反之则处于从属地位。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占统治地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7页。

位的生产资料所有制依次有原始公社所有制、奴隶主所有制、封建主所有制、资本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所有制。马克思和恩格斯将资本主义所有制之前的所有制形式依次划分为部落所有制、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生产关系；作为生产关系基础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一个社会的基本经济制度，并对生产力的发展产生巨大的反作用——促进或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理论上，所有制结构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这不仅因为在人类漫长的阶级社会中不可能只有一种所有制形式，而且因为在各种所有制形式中，占主导地位的一种所有制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它的性质决定了所有制结构的性质。在所有制结构中，无论哪一种所有制的具体形式，一般都可以把它归并到私有制、公有制或不同性质的混合所有制当中去。在历史的进程中出现的奴隶主所有制、封建主所有制和资本家所有制无疑都是私有制，因为生产资料都表现为私人占有的形式。以个体劳动为基础的个体所有制也属于私有制。私有制在发展的过程中经历了从较低级阶段到较高级阶段的过程。私有制起源于原始社会末期，家庭作为占有生产资料的生产单位，其后经过长期的社会发展和变革，封建主所有制替代了奴隶主所有制，资本家所有制替代了封建主所有制。所有制形式的变更，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在资本主义发展时期，生产力获得了飞跃式的发展，并由此创造了人类的现代文明社会。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预见，生产资料由私人占有的形式与社会化大生产之间必然发生根本的矛盾，必然导致所有制形式的进一步变更。他们认为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

公有制是生产资料由劳动者共同占有的所有制形式。在人类历史上，除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以外，原始公社所有制也是历史发展进程中出现的一种公有制形式，而且是最初的所有制形式。由于原始公社时期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人们只能依靠集体劳动生存，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平均分配有限的劳动产品。随着原始公社生产资料公有制的逐步解体，私有制开始出现，但与此同时由于国家的产生，以及

原始公有制的残余,由国家占有生产资料的国家所有制形式也应运而生。虽然在早期国家形成的过程中,这种所有制形式在各国的表现并不完全相同,也不排除在一些国家可能并不存在这种形式,但从中国早期国家形成的历史来看,国有制的形式确实是出现了,并且在以后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里长期存在和发展着。

国家所有制作为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一种形式,表明了历史上所有制形式的多样性和性质的复杂性,它是不能简单地以私有制或公有制加以定性归类的。国有制本身并没有什么固有的内在性质,仅仅是所有制的具体形式而已。但由于它总是依存于一定的社会制度,有具体的服务对象,因而也就具有不同的性质。例如现在人们已经打破了国有制就是公有制,公有制一定是国有制的旧框框,因为人们知道除了社会主义国有制外,人类历史上还有资本主义国有制、封建地主阶级国有制、奴隶主阶级国有制等等。但是人们还面临着国有制与社会制度究竟是什么关系的问题。是国有制的性质决定社会制度的性质,还是国家社会制度的性质决定国有制的性质?从逻辑上看,国有制只是所有制的一种,其社会属性当然要由国家社会经济制度的性质决定,而不可能是一种逆向决定关系。从实践上看,国家所有制又都是产生在国家政权建立之后的,没有一定的国家就根本不可能有国家所有制。因此,国家的性质又决定了国有制的性质。恩格斯在谈到资本主义的国有制时指出:“现代国家,不管它的形式如何,本质上都是资本主义的机器,资本家的国家,理想的总资本家。它越是把更多的生产力据为己有,就越是成为真正的总资本家,越是剥削更多的公民。”^①中国自西周以来的古近代社会中,国有制虽然是生产资料所有制的重要形式之一,但其他的多种私有制也日益发展起来,历代国家政权的性质最终决定了中国古近代国有制主要是为奴隶主阶级、地主阶级或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等统治阶级服务的。这种性质的确定,并不妨碍剥削阶级政权在某些时候、

^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53页。

某些条件下,出于维护国家政权的考虑会对被统治阶级实施某些有利的经济政策。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一组权利关系,国家所有制本身包含的也是一组权力关系。马克思在研究生产资料所有制或财产的所有权时,特别分析了财产的占有权、支配权和使用权等,认为它们不过是人们对生产资料占有、支配和使用等权力关系的法权表现。在这里,现代西方制度经济学理论把产权看作是一组权利或一个权利体系的观点,同马克思的看法是类似的。马克思虽然没有使用产权、产权制度这样的名词,但是对所有权关系进行了大量的研究。马克思认为,生产资料所有制包含的多种权力关系或权力结构,是互相联系而又可能分离的。他认为,在某些经济制度下,生产资料所有制(或所有权)所包括的各种权力(或权利)统一在一起属于生产资料或财产所有者;而在另一些经济制度下,所有制的各种权力(或所有权的各种权利)可以分解并可能分离。他在研究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时,就分析了生产资料所有和生产资料占有相分离的情况。例如他指出在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中,土地作为最基本的生产资料或财产,即存在着所有者和占有者的不同。“在大多数亚细亚的基本形式中,凌驾于所有这一切小的共同体之上的总合的统一体表现为更高的所有者或唯一的拥有者,实际的公社却只不过表现为世袭的占有者。”^①又说:“在亚细亚的(至少是占优势的)形式中,不存在个人所有,只有个人占有;公社是真正的实际所有者;所以,财产只是作为公共的土地财产而存在。”^②这些分析给我们的启示是,研究中国近代国有制经济,对国有制历史本身结构的考察是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例如,在土地、工业、商业、金融等国有制部门结构中,不仅所有制的几项权能在这些领域表现出不同的相互关系,而且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社会也有很大的差异。这些都应该在研究中得到反映。

① 《马克思·经济学手稿(1857—1858年)》上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73页。

② 同上书,第481页。

国家所有制虽然主要表现在国家对资本或某种权利的占有、支配、使用种种关系上,但并不意味着国家在这当中所体现的权力关系可以离开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而独立地实现。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是一个体系,包括(狭义的)生产关系、分配关系、交换关系和消费关系等等。从中国的历史实际来看,如果离开了对直接生产者的控制权力,对剩余劳动占有的权力,对产品的支配权力等等,生产资料上国家所有制的作用则无从体现,甚至国有制的本身也失去了独立存在的价值。因此,我们在考察和研究生产资料的国家所有制时,重要的不在于生产资料国家所有权的法律形式或财产关系的法律规定,而在于国家所有制所决定的权力关系在整个再生产过程中的实际体现。这样我们就不能把研究局限于生产资料的国有制本身,还必须研究商品分配、交换乃至消费领域的国有制,以及相应的分配关系和交换关系等。总之,要在生产关系的总体上来探讨和揭示国有制经济的形成、性质及其演变。

二、资本主义国家所有制的产生

资本主义国有制的产生,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末、20 世纪初,但是这种思想的萌芽在亚当·斯密时代就已经出现了。亚当·斯密指出,有三种职能是必须要由国家来提供的:第一,保护社会不受外国侵略;第二,保护社会中的每一个成员不受其他社会成员的不公正对待;第三,提供某些公共机构和公共工程。随后,斯密对国家的三项职能逐一进行了考察。首先,“为保护本国社会的安全,使之不受其他社会的暴行与侵略”,^①就需要国防。他认为,由于国防在技术上日益复杂,个人的自我保护变得不可能,甚至也不解决问题,就需要有人来统一提供。在他看来,要让私人来提供和维持国防是不可能的,它只能由国王来维持。但对于国防为何必须要由国家来统一提供这一核心问题,他并没有给出明确的答案。其次,“为保护人民不使社会中任何人受其他人的侮辱或压迫,换言之,就是设立一个严正的司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版,第 254 页。